

中微半导体设备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大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创投”）持有中微半导体设备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微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股份 93,483,53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93%。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公司收到上海创投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》，上海创投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，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减持前提下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总股本的 1%，即 6,261,453 股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	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	☐ 是 ☒ 否	
	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	☒ 是 ☐ 否	
	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	☐ 是 ☒ 否	
	其他： /		
持股数量	93, 483, 533股		
持股比例	14. 93%		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： 93, 483, 533股		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大股东最近一次减持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前期减持计划 披露日期
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2,900,000	0.47%	2023/4/6~ 2023/6/5	163.32-184.92	不适用

上述减持为大宗交易减持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：6,261,453 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1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6,261,453 股
减持期间	2025 年 12 月 22 日~2026 年 3 月 21 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的股份
拟减持原因	自身经营管理需要

预披露期间，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，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

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☐是 ☒否

(二) 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☐是 ☒否

(三)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, 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☐是 ☒否

(四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三、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

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☐是 ☒否

四、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, 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,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。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、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

☐是 ☒否

(三) 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上述减持主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, 本公司及上述减持主体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微半导体设备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 日